

关于《政治经济学教学大纲》 的若干问题

《政治经济学教学大纲》编写组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关于《政治经济学教学大纲》
的若干问题**

《政治经济学教学大纲》编写组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本社内部发行**

●
开本：787×1092毫米1/32 印张：2 1/4
1979年10月第1版 1979年10月第1次印刷
字数：47千字 统一书号：4011·389
定 价：0.23 元

目 录

一、关于《政治经济学教学大纲》的几点说明·····	(1)
二、关于政治经济学教学中一些疑难问题的讨论意见··	(11)
1.生产关系的三方面与生产、分配、交换、消费 四个环节是什么关系? ·····	(11)
2.关于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和对这一规律的表述·····	(12)
3.关于资本主义制度下无产阶级贫困化问题·····	(14)
4.关于当代帝国主义生产和技术的迅速发展趋势 与停滞、腐朽趋势的问题·····	(18)
5.关于帝国主义是垂死的资本主义问题·····	(20)
6.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是不是垄断资本主义发展的 新阶段? ·····	(22)
7.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是否一定要采取 国家所有制的形式·····	(24)
8.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是什么? 我国的经济这样 落后,为什么能建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 ·····	(26)
9.如何分析和揭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	(29)
10.什么是物质利益?社会主义物质利益原则的 客观要求是什么? 怎样看个人物质利益? ·····	(34)
11.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保持商品生产的 客观依据是什么? ·····	(36)
12.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的范围及其特点 问题·····	(38)
13.国民经济高速度发展是不是社会主义的 客观规律? ·····	(39)

14. 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是否包含主观因素?
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是不是社会主义特有的经济规律? (41)
15. 为什么要实行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的结合?
怎样理解“计划第一, 价格第二”? (44)
16. 经济核算的本质是什么? 它是不是社会主义特有的经济范畴? (48)
17. 节约时间的规律与价值规律是什么关系? (50)
18. 社会主义国营企业之间的交换关系的性质是什么, 其中有没有产品分配的因素? 计划调拨的物资的性质是什么, 是商品还是产品? (52)
19. 国营企业和国家职工之间的交换关系实质是什么? (55)
20. 关于按劳分配和按劳分配中的资产阶级权利能否限制的问题 (56)
21. 关于共产主义社会形态历史阶段的划分问题 (59)

一、关于《政治经济学教学大纲》 的 几 点 说 明

(一)

这份《政治经济学教学大纲》，是由教育部政治教育司组织部分高等院校的教师编写的，未经有关领导部门的审定，是一个征求意见稿。我们在编写这份教学大纲的时候，参考了一九七八年八月在长春召开的高等学校马列主义理论课教学大纲讨论会编写的同名教学大纲。这份教学大纲与一九七八年稿相比，资本主义部分除增加《资本的循环和周转》一章以外，其它各章变动不大；社会主义部分在对一九七八年稿进行研究和讨论的基础上，进行了修订，变动较大。

这份教学大纲，是适应马列主义共同理论课的教学需要编写的，主要是考虑了理工农医各系科的教学特点，但也同时兼顾了文科各系的需要。理工农医各系科除了可以不讲授《资本的循环和周转》那一章外，其它各章的内容也可以适当压缩，如《商品和货币》一章中的“价值形态的发展”，《剩余价值的分割》一章中的“级差地租”和“绝对地租”，都可以略而不讲。

粉碎“四人帮”以来，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经济理论工作者打破禁区，解放思想，就许多重大的经济理论问题，特别是对于有关帝国主义和社会主义的许多经济理

论问题，提出了各种各样的见解，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对于这些争论问题，在教学大纲中有些没有表态。例如，关于为什么在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要保持商品生产的问题，现在有着各种各样的解释，还没有形成一种比较一致的观点。在教学大纲中，我们列了“全民所有制内部存在和保持商品生产的原因”这样一个要点，没有进行分析和论述。这个问题，我们在后面疑难问题和争论问题部分粗略地介绍了各种观点，供教师在教学中参考。对于其中一些不表明一定的观点就根本无法编写大纲的比较重大的问题，例如，关于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是否要采取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制的形式，关于是否存在有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规律，关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主要特点和要求等问题，大纲中所反映的是编写者的观点和倾向，只供参考。使用这个教学大纲的同志在教学中完全可以根据党的“百家争鸣”的方针，阐述自己的理论观点。

教学大纲每一章的末尾，附有阅读书目和思考题，供参考使用。教师可以根据自己教学的需要，更换或增减。

教学大纲的前面附有教学时间安排表。根据过去长期以来高等学校马列主义理论课的教学实践，理工农医系科的教学时间安排，以资本主义部分和社会主义部分各占一半为宜。由于文科各系教学时数较多，而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规律的那些理论，不仅对于了解资本主义经济关系是必需的，而且对于了解和研究社会主义经济关系也是非常重要的。因此，对于文科各系，资本主义部分就安排得较多一些。资本主义部分同社会主义部分的比例，大约是三比二。

(二)

资本主义部分的前六章，是阐述自由竞争时期的资本主义、揭示资本主义经济实质的基本理论部分，内容比较稳定。帝国主义部分，由于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出现了许多新变化，提出了许多新的理论问题，在教学大纲中，必须对这些问题有所反映。例如，战后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经济危机周期的变化和特点，资本输出流向的变化，跨国公司的发展，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搞福利主义对于工人阶级的影响等。这些都是列宁的《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发表后六十多年间，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的三十多年间，资本主义经济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现象，我们教学大纲中反映了这些问题。教师可以根据探讨这些问题的有关书籍、文章、报告和资料进行备课和讲授。

帝国主义部分的另一类问题是，列宁揭示帝国主义发展规律所作出的关于“帝国主义是腐朽的资本主义”、“帝国主义是垂死的资本主义”这些科学论断，当前是否继续有效？怎样把这些论断同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资本主义世界的实际结合起来？这一类问题，学生中的思想认识问题较多，因此，必须正确地全面地领会列宁的科学论断和正确地分析战后出现的新现象。在教学大纲中对这些问题表示了我们倾向性的意见，同时在疑难问题部分介绍了各种见解，供教师在教学中参考。

提纲中列有社会帝国主义一节，这一节只提示了需要从理论上进行分析的要点，一些需要进一步探讨的地方，教师可以根据理论界对于这一问题的研究和教师对于这个问题的理解，进行讲授。

(三)

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政治经济学的社会主义部分，无论在理论内容上和研究方法上，都应与政治经济学的资本主义部分相衔接。由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问世到现在还只有六十多年的时间，社会主义制度还仅仅在世界的一部分地区，而且多半是在原来经济比较落后的地区取得胜利，因此，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性，还没有象马克思写《资本论》时的资本主义经济规律那样显示得充分，因此，我们在起草这一部分教学大纲时，感到困难较大。过去在编写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时，往往把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方面的许多做法当作经济规律来阐述。在方法上往往是从概念、定义出发，而不是从对经济过程的分析入手来揭示客观经济规律。我们在编写这一部分大纲时，力图改变这一缺陷，尽力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从国际国内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的实践中，来研究社会主义经济关系及其运动的规律。这并不是说这一部分教学大纲已经做到了这一步，而是说我们力图按这样的原则去做。

具体说来，我们在起草这一部分教学大纲时，是从如下这些想法出发的：

第一，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经济，是在详细占有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材料的基础上，以当时资本主义经济关系最发展的英国为典型，运用唯物主义反映论的科学方法，从分析资本主义经济关系得出剩余价值、利润、平均利润等经济范畴，从分析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过程得出资本主义经济运动的规律。我们认为，政治经济学的社会主义部分，也应该通过分析社会主义

经济关系得出经济范畴（如为社会劳动、经济核算制等），通过分析社会主义经济过程，揭示社会主义经济规律。如大纲中关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问题，不是先下一个定义，然后分析它所包含的内容，而是从分析社会主义生产过程的特点，分析社会主义劳动性质，在这个基础上，揭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第二，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分析资本主义经济时，运用了从简单到复杂，从抽象到具体，从现象到本质，从经济运动的各个侧面进入经济运动的总过程的分析方法。并且把逻辑的分析和历史的进程有机地结合起来，按照“资本的生产过程”、“资本的流通过程”、“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这样的次序来展开的。我们认为，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体系的安排也大体应该这样。这份教学大纲的社会主义部分共分七章，开头的一章讲社会主义所有制和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末尾一章讲向共产主义过渡，中间的五章，就是力图从生产过程、流通过程和总过程的次序安排的。在分析生产过程时，暂时把流通方面的问题撇开。流通方面的问题待到分析流通过程时再讲。例如，过去讲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商品生产，一般都把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商品交换和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作用合并在一章中讲。由于这一章既包括有生产方面的问题，又包括有流通方面的问题，因此不论放在哪个地方来讲，都不很合适。这份教学大纲，试图分别把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安排在第十一章《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和性质》中，把社会主义的商品交换安排在第十四章《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中，把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的调节作用，安排在第十二章《社会主义生产的有计划发展》中，把价值规律对于促进技术改革和生产发展的作用，安排在第十三章《社会主义的经济核算制》中，把

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商品交换的作用，安排到第十四章《社会主义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中去讲。体系上的这些改变是一次尝试，可能有不够妥贴甚至错误的地方。

第三，这份《政治经济学教学大纲》的社会主义部分，很少出现党的方针、政策。这是因为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任务，是阐述社会主义经济的运动规律，党的社会主义建设的方针、政策，不是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长期以来，特别是在以林彪、“四人帮”为代表的极左思潮的影响下，在政治经济学的社会主义部分中，常常把党和政府制定的社会主义建设的路线、方针、政策直接当作客观规律来阐述，我们认为，经济规律是客观的，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是人们根据客观规律的要求和当时国内外的政治经济条件制订出来的，是随着时间、地点、条件的改变而改变的。所以，这份大纲没有反映经济建设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这些问题留待教师在教学中去处理，重点应该是从理论上讲清党在社会主义建设方面重大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科学依据。

第四，教学大纲中没有专门列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越性”的题目。这个问题虽然十分重要，但它是一个综合性的问题，应通过各章的讲授体现出来。

下面，再逐章讲一讲我们拟订教学大纲内容时的一些想法。

1. 关于第十章《社会主义所有制和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

这一章是社会主义部分的起点。社会主义部分应当怎样开始，是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我们认为，要揭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实质和社会主义的经济运动规律，应运用马克思的方法，从社会主义社会最基本的经济条件的分析开始。生产资料社会

主义所有制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以现代工业和现代农业为基本内容的社会主义生产力是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两者的辩证统一正是社会主义社会最基本的经济条件。社会主义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都是在这些基本经济条件的基础上发展变化的。所以，把社会主义所有制和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作为社会主义部分的起点，我们认为是合适的。

2. 关于第十一章《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和性质》

这一章我们在上一章基础上开始对社会主义生产过程进行分析。内容包括三节：“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社会主义物质利益原则”和“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这种安排，我们基于以下的考虑：

马克思在对资本主义生产过程分析时，首先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的直接目的，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和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我们对社会主义生产过程的分析，也应该首先揭示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通过对生产目的的分析来说明支配社会主义生产的基本经济规律和社会主义生产的性质。这种分析方法，过去的政治经济学教材一般都是这样作的。这一章我们也是这样作的。

不过，我们认为，单单分析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还不足以反映社会主义生产过程的全部实质和特点。马克思曾指出，共产主义社会的第一阶段“是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因此它在各方面，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都还带着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页）。马克思这一论断对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也完全适用。根据这一论断，我们认为，只揭示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保证最大限度地满足整个社会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只揭示社会主义生产和共产主义生产这一相通的一面，是不够的，还必

须揭示出社会主义生产带有旧社会痕迹的一面。因此，我们认为，要全面分析社会主义生产过程的性质，就应阐明社会主义阶段存在的社会主义的物质利益原则和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

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使劳动者有共同的物质利益，这是一方面。但是社会主义公有制还是一种不成熟的公有制，人们之间、单位之间还存在着物质利益相互矛盾的关系，社会主义的劳动还没有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还需要物质鼓励。这是它同共产主义生产相区别的特点。同样，社会主义生产还要保持商品生产形式，这也是它同共产主义生产相区别而体现着旧社会痕迹的表现。把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社会主义物质利益原则和社会主义商品生产捏在一章里讲，就把社会主义生产的性质比较全面地阐明了。

在过去的许多政治经济学教材中，社会主义商品生产一般都安排在相当后面的章节中才出现。我们认为社会主义的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都同商品、货币关系紧密联结着。所以，在分析社会主义生产的时候，一开始就提出社会主义生产仍然要保持商品生产的形式是恰当的。

3. 关于第十二章《社会主义生产的有计划发展》

这一章是继前一章论述社会主义生产的实质之后，论述社会主义生产的调节问题。社会主义生产既然是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化大生产，必然受有计划发展规律的调节；社会主义生产既然还是商品生产，就必然要受价值规律的调节。因此，把有计划发展规律和价值规律安排在同一章中讲，是顺理成章的事情。在这一章中，由于前面两节分析了社会主义生产客观上既要受有计划发展规律的支配，又要受价值规律的支配，那么在第三节中分析国民经济计划化时，提出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相

结合，就是很自然的事情了。

4.关于第十三章《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制和企业的资金运动》

关于什么是社会主义的经济核算和经济核算制，经济理论工作者中间长期有不同意见。我们认为，政治经济学既然以生产关系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那就不应该从技术的角度即从记账、算账的角度去研究经济核算问题，而应该从经济关系的角度，即从社会主义国家同它自己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国营企业和国营企业之间的关系的角度，来研究同供给制相对立的经济核算制。这些关系，又不应该脱离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来凭空设想，而应该根据社会主义生产和流通的客观要求出发来论述。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运动，就是一个既包括生产过程又包括流通过程的社会主义资金周而复始地不断循环和周转的过程。社会主义的资金、成本、盈利等范畴，体现着社会主义特有的经济关系，并且整个资金运动是受时间节约规律的支配的。在阐明这一问题时，大纲还没有摆脱传统的从规律出发的毛病，这是需要在教学实践中加以改进的。

5.关于第十四章《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与货币流通》

这一章的三节：“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社会主义的货币流通”、“社会主义的信贷”，都是流通中的问题，各节的内容相互之间的衔接都是大家比较熟悉的。在这一章中，意见分歧较大的是对几种交换关系的性质的认识。这个问题经济理论工作者中间已争论了二十多年，暂时还没有取得一致意见。教学大纲在这个问题上的提法是比较笼统的，为的是便于教师按照百家争鸣的方针自由阐述自己的观点。

6.关于第十五章《社会主义的分配》

这一章包括国民收入的分配和个人消费品的按劳分配两个

部分，内容也是大家所熟悉的。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不仅涉及到物质生产部门内部的关系，而且涉及到物质生产部门和非物质生产部门之间的关系，这些经济运动，带有社会主义经济运动的总过程的性质。

7. 关于第十六章《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

共产主义社会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在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最后提出共产主义的最高理想，简略地分析一下共产主义社会的特点和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条件，我们认为是很必要的。这一章的第一节，把共产主义社会的特征和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条件结合在一起论述。这一章的第二节，则从整体上来分析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所必须经历的阶段，以使用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相结合的观点，来指导我们的思想和工作，用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来鼓舞我们当前为实现四个现代化而进行的斗争。

总的说来，我们在草拟这份教学大纲的时候，力图摆脱林彪、“四人帮”的极左谬论的影响，力图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实事求是的原则，揭示资本主义特别是现代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经济运动规律。但是，限于我们的水平，这份教学大纲的缺点、错误必然很多，恳切地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二、关于政治经济学教学中 一些疑难问题的讨论意见

1. 生产关系的三方面与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环节 是什么关系？

斯大林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中，在谈到政治经济学研究对象时指出：“政治经济学的对象是人们的生产关系，即经济关系。这里包括：（一）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

（二）由此产生的各种不同社会集团在生产中的地位以及他们的相互关系，或如马克思所说的，‘互相交换其活动’；（三）完全以它们为转移的产品分配形式。”（《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1973年版第58页）而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的导言中，则是讲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环节。这两种提法是什么关系呢？

对于这个问题，大体上有两种看法。一种看法认为两者是不同的，是不能把两者捏在一起的。他们说，马克思所讲的四个环节中，看不出所有制关系；而斯大林所说的生产关系三方面，又没有包括交换和消费，因此，说两种提法是一致的、统一的，不恰当。

大多数同志认为这两种提法的内容是一致的，即生产关系三方面的总和，同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关系的总和是统一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是生产和再生产运动过程中的四个环节。把四个环节作为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就是要从生产

和再生产的运动过程中去研究生产关系。三方面则是对生产关系本身作一剖析。二者是并行不悖，互相补充的。理由如下：

第一，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是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生产关系中最基本、最重要、起决定性作用的因素。它体现在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环节上，四个环节的性质取决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都是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实现。马克思无论在《政治经济学批判》还是在《资本论》中对资本主义生产、分配、交换、消费过程的分析，都是以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形式为前提的。因此，不能认为四个环节中不包括所有制关系。

第二，斯大林所说的生产关系的第二方面，即在一定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基础上产生的各种不同的社会集团在生产中的地位以及他们的相互关系，既包括直接生产过程中的互相交换劳动，也包括直接生产过程之外互相交换产品。因此，不能认为生产关系的三方面不包括交换关系。

第三，至于消费，马克思主义认为有两种消费：生产消费和个人消费。生产消费直接属于生产本身；个人消费在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的研究中是把它作为劳动力再生产的要素来看的，只有在社会再生产过程的实现过程中才具有重要意义。因此，在谈到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时，往往舍而不谈。

总之，这种意见认为，马克思讲的从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环节去研究生产关系，同斯大林所说的生产关系的三个方面，是对同一事物从不同角度进行的考察方法。一个是从生产和再生产的过程来谈的，一个是从包含的内容来谈的，因此是统一的。

2. 关于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和对这一规律的表述

目前有些政治经济学教材中，把“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

律”写成“资本积累的一般规律”，并把它放在“无产阶级贫困化”这一问题中去阐述。

很多同志认为这里有两个问题需要研究：（1）资本积累规律与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有无区别？（2）是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包括资本积累规律、资本主义人口规律和无产阶级贫困化规律，还是无产阶级贫困化规律包括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

关于第一个问题，我们认为，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同资本积累规律是有区别的，不可把二者相混。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明确地论述了资本积累规律，即剩余价值资本化的客观必然性。马克思指出，资本积累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内在规律”，并在竞争迫使下，“作为外在的强制规律”而发生作用的。（参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49页）而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所包括的内容，要比资本积累规律的内容广泛得多。马克思指出：“社会的财富即执行职能的资本越大，它的增长的规模和能力越大，从而无产阶级的绝对数量和他的劳动生产力越大，产业后备军也就越大。……但是同现役劳动军相比，这种后备军越大，常备的过剩人口也就越多，他们的贫困同他们所受的劳动折磨成反比。最后，工人阶级中贫苦阶层和产业后备军越大，官方认为需要救济的贫民也就越多。这就是资本主义积累的绝对的、一般的规律。”（《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707页）

从马克思在这里所讲的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的内容，很明显地可以看出，这一规律，既包括资本积累的必然性，又包括资本有机构成提高和资本主义人口规律以及无产阶级贫困化的规律。并且在德文和俄文的词汇里，“一般的”、“总的”和“普遍的”是一个词。因此，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